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Angang Steel Company Limited

二零一六年半年度报告

Interim Report 2016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及释义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长姚林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总会计师张景凡先生和会计机构负责人车成伟女士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 2016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公司 2016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及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	4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6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1
第六节 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31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4
第八节 财务报告.....	35
第九节 备查文件	109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中的含义如下：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鞍钢股份	指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鞍山钢铁	指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鞍钢	指	鞍钢集团公司
鞍钢集团	指	鞍钢集团公司及其持股 30%以上的子公司（不包含本集团）
鞍蒂大连	指	鞍钢蒂森克虏伯汽车钢有限公司
鞍钢财务公司	指	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卡拉拉公司	指	澳大利亚卡拉拉矿业有限公司
攀钢钒钛	指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攀钢钒钛集团	指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鞍钢股份	股票代码	(A股) 000898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		
股票简称	鞍钢股份	股票代码	(H股) 00347
公司的中文名称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鞍钢股份		
公司的英文名称	Angang Steel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英文名称缩写	ANSTEEL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	姚林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席董事会秘书	联席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景凡	郭兆文	靳毅民
联系地址	中国辽宁省鞍山市铁西区鞍钢厂区	香港北角电气道 148 号 31 楼	中国辽宁省鞍山市铁西区鞍钢厂区
电话	0412-6734878	00852-2504 6911	0412-8417273 0412-6751100
传真	0412-6727772	00852-2598 7500	0412-6727772
电子信箱	zhangjf@ansteel.com.cn	seaman.kwok@boardroomlimited.com	ansteel@ansteel.com.cn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内均无变化，具体信息可参见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

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均在报告期内均无变化，具体信息可参见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3、注册变更情况

公司注册登记日期和地点、企业法人营业注册号、税务登记号码、组织机构代码等注册情况在报告期内均无变化，具体信息可参见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三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意见》（国办发[2015]50 号）和《工商总局第六部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速推进“三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意见〉的通知》（工商企注字[2015]121 号）等相关文件的要求，本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5 日向辽宁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并变更了新的营业执照。将原营业执照、原组织机构代码证、原税务登记证进行“三证合一”。合并后，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2100002426694799。

4、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内均无变更情况。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本集团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	25,430	28,992	-12.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0	155	93.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5	95	189.47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0.041	0.021	95.24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0.041	0.021	95.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9	0.32	上升0.37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9	1,691	-14.9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期末增减(%)
总资产	87,208	88,596	-1.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43,580	43,274	0.71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即2016年8月29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7,234,807,847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0.041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序号	项 目	影响利润金额(人民币百万元)
1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0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9
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
4	小计	33

5	所得税影响额	-8
6	合计	25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或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2016年上半年,国内钢材市场出现回暖,钢材价格上涨。但钢铁行业产能过剩依然严重,供需矛盾依然突出。公司坚持“效益优先、调品为主”的原则,加强对重点品种的关注与跟踪,保证高效品种的生产销售。公司继续深挖企业内部潜力,大力降本增效,提升管理水平。根据国家供给侧改革的指导方针,公司加大技术创新力度,打造独有领先产品,加大个性化产品开发力度,提高高附加值、高利润产品比例,不断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上半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300百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93.55%;实现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0.041元/股,比上年同期增加95.24%。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本报告期,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25,430百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2.29%;营业成本人民币22,217百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2.54%。实现营业利润人民币275百万元,利润总额人民币308百万元,净利润人民币297百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300百万元,分别比上年同期增加223.53%、86.67%、96.69%、93.55%。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5,430	28,992	-12.29	-
营业成本	22,217	25,402	-12.54	-
销售费用	961	1,191	-19.31	-
管理费用	729	911	-19.98	-

财务费用	618	618	-	-
所得税费用	11	14	-21.43	-
投资收益	224	227	-1.32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9	1,691	-14.90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	-1,549	108.91	主要原因一是本报告期公司收到合营联营公司分红及试车收入人民币 551 百万元，购建在建工程、固定资产支付现金人民币 413 百万元，产生的现金流量为净流入人民币 138 百万元；二是上年同期收到分红及试车收入人民币 836 百万元，购建在建工程、固定资产支付现金人民币 2,385 百万元，产生的现金流量为净流出人民币 1,549 百万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2	339	-911.80	主要是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影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94	478	-349.79	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人民币 1,672 百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使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人民币 3,091 百万元影响；二是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为净流入，上年同期为净流出，因而增加人民币 1,687 百万元影响；三是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人民币 252 百万元影响；四是汇率变动影响减少人民币 16 百万元。

2、本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未发生重大变动。

3、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1) 精准协调生产，实现稳定运行

报告期内，本集团生产铁 1,080 万吨，比上年同期减少 1.34%；钢 1,074 万吨，比上年同期减少 0.17%；钢材 986 万吨，比上年同期增加 0.79%；销售钢材 961 万吨，比上年同期增加 2.54%，实现钢材产销率为 97.47%。

(2) 组织降本攻关，提高降本创效水平

公司成立系统降本推进小组，通过系统理论建模找短板，通过与先进企业对标找差距，明确了以“铁素流、碳素流、加工费”等为轴线的九大项 45 个课题的

系统降本攻关目标。

创新采购模式，优化品种结构，持续降低采购成本。根据市场变化，综合分析，找准采购时点，灵活定价，努力获取最大化收益。

（3）加强技术创新，不断促进产品升级

公司紧紧抓住市场机遇，找准市场定位，掌握重点用户需求走向和产品升级趋势，通过加强技术创新，不断提高产品质量、改善品种结构、提升产品档次。新产品、领先独有产品及战略产品开发步伐不断加快。产品市场竞争力不断提升。

上半年，公司采用大型钢锭生产核一级设备——稳压器用钢 16MND5 取得成功，获得中广核认可证书，并成功实现阳江 6#机组稳压器用钢的生产、供货；公司成功研发海洋核动力平台安全壳用钢，为公司核电用钢开辟了一片新天地；公司完成大型集装箱船用止裂钢全部船级社认证，使公司成为国内首家通过 90mm 厚集装箱船用止裂钢认证的钢企，实现了对大型集装箱船用止裂钢设计规格的全覆盖，实现止裂钢国产化，全面代替进口；首次成功批量生产厚度为 2.0 毫米、宽度为 1500 毫米的极限超薄宽幅低合金汽车钢；成功开发含碳量为 0.85% 的高碳弹簧刀具用钢 SK85，替代了进口，抢占了高端刀具市场，促进产品结构调整升级；在国内管线钢市场低迷情况下，主动出击对接国际市场，与巴基斯坦用户深度技术交流，开发生产 X70M 管线钢；合金冷镦钢产品打入国际市场。

（4）打造组合营销体系，提升营销服务水平

公司创新营销模式，实施垂直营销，构建平台销售、节点服务、直营体验的营销模式，统一资源、统筹政策，提升话语权和控制力，提高公司产品在市场中的主导地位；实施品牌营销、技术营销、服务营销和文化营销的举措，全力打造组合式的营销体系，实现从生产制造商向综合服务商的转变，为客户提供卓越服务。

为客户提供个性化的订货服务，缩短交货时间；通过定期走访和与用户签订

合作意向备忘录，了解掌握用户的个性化需求，进行个性化设计，形成个性化产品标准与服务等多种方式，提高了客户满意度和依存度，维护客户渠道稳定。

抓住市场契机，针对不同的市场情况，多形式、多渠道广泛进行市场调研，采取灵活价格政策，确保公司效益最大化。大力开拓市场，优化销售渠道，实现用户群向直供用户转变。上半年，公司直供用户销售比例达到 73%。

强化品牌效应，鞍钢桥梁板已成为国内外重大桥梁工程首选，相继中标了沪通长江大桥、孟加拉帕德玛大桥、芜湖二桥、虎门二桥、莫桑比克马普托卡滕贝海峡大桥、深茂铁路潭江特大桥等一系列世界级特大桥。特别是公司 Q500qE 首次应用到世界最大跨度的公铁两用桥——沪通长江大桥，使公司成为生产桥梁钢板企业的排头兵。鞍钢成功中标三峡白鹤滩水电站项目 1.08 万吨 800Mpa 水电钢订单。鞍钢容器钢成功中标斯里兰卡 LPG 接收站一期球罐项目，跨越式提升了鞍钢容器钢在球罐用钢的市场地位。

(5) 强化资金管控，提升资金保障能力

巩固、拓展融资渠道，保障资金来源。扩大金融机构合作范围，保持通畅渠道，实现到期借款顺利转期。持续开展电费信用证押汇支付业务，上半年开出信用证人民币 12.8 亿元。推进大宗原燃料票据支付业务，大力推进商票保贴，上半年开出票据人民币 25.5 亿元，其中开出商票人民币 3.7 亿元。重启进口贸易融资业务，6 月份实现进口贸易融资人民币 1.8 亿元。

强化外汇风险管控。为规避美元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上半年公司偿还到期美元借款 1.3 亿元，并对 1.5 亿美元存量实施了汇率锁定，汇率波动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

(6) 加快环保项目实施，努力实现蓝天工程目标

上半年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均优于国家标准，实现公司级环保污染事故为零的目标。

西大沟废水处理项目、鲅鱼圈烧结机机尾电除尘环保改造项目和炼铁总厂西

区烧结机机尾电除尘环保改造工程等环保项目，均完成既定目标。

4、流动资金情况、财政资源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长期借款（不含一年内到期部分）为人民币 1,424 百万元，借款利率为 4.2892%—6.4%，借款期限为 3—25 年，借款将于 2017—2022 年到期，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集团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为人民币 147 百万元。

本集团资信状况良好，2016 年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评级委员会审定，公司长期信用等级为“AAA”。本集团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资本承诺为人民币 1,666 百万元，主要为已签订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建设改造合同及对外投资合同。

5、外汇风险

本集团在出口销售产品、进口采购生产用原材料以及工程用设备等主要外币交易采用锁定的固定汇率与进出口代理进行结算。因此，本集团并无交易方面的重大外币风险。

本集团持有外币借款 2.7 亿美元，其外汇风险取决于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变化情况。2016 年上半年，因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变动，公司承担汇兑损失人民币 33 百万元。

6、资本负债的比率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股东权益与负债比率为 1.02 倍，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 0.97 倍。

7、报告期内，本公司无资产抵押的情况。

8、或有负债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或有负债。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本集团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比上年同 期增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同 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 同期增减(个百 分点)
分行业						
钢压延加工业	25,374	22,164	12.65	-12.38	-12.65	0.27
分产品						
热轧薄板系列产品	7,753	6,578	15.16	-16.68	-24.64	8.97
冷轧薄板系列产品	9,063	7,945	12.34	-9.73	-4.64	-4.67
中厚板	3,429	3,241	5.48	-19.22	-10.44	-9.27
分地区						
中国境内	23,298	20,062	13.89	-6.67	-7.24	0.53
出口	2,076	2,102	-1.25	-48.05	-43.89	-7.51

说明：

公司各系列钢材产品营业收入均较上年同期有所降低，主要原因是由于产品价格下降影响。营业成本降低主要原因一是进一步强化市场研判，把握市场运行态势，择机采购，降低采购成本影响；二是由于公司持续深挖内部潜力，采取系统降成本措施，大力降低生产成本影响；三是由于公司强化、细化费用管理，大力压缩费用支出影响。

四、下半年经营计划

1、稳炼铁，给空间。以炼铁为中心，稳定生产顺行，实现稳定、高效、低耗。

2、抓质量，夯基础。持续提升公司质量管理水平，不断完善质量管理目标体系、责任体系和评价体系。

3、盯市场，抓机会。创新销售模式，动态调整营销策略，推广东北直营销售，拓展华东、华南市场，提高市场占有率。

4、落责任，提效率。实行精细化管理、精心管控，持续推进系统运行效率提

升。

5、防风险，保定力。坚持防控风险，建立安全生产长效机制；确保资金安全，稳定企业运营。

6、抓创新，谋发展。以品种全覆盖为目标，推进新产品的试制与应用，提升新产品、独有领先产品比例。

五、核心竞争力分析

2016年上半年，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变化。

六、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投资。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公司名称	公司类别	最初投资成本 (人民币百万元)	期初持股数量 (股)	期初持股比例 (%)	期末持股数量 (股)	期末持股比例 (%)	期末账面 价值 (人民币百万元)	报告期 损益 (人民币百万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鞍钢财务公司	-	315	-	20	-	20	1,305	60	长期股权投资	认购增发

(3) 证券投资情况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人民币百万元)	期初持股数量 (百万股)	期初持股比例 (%)	期末持股数量 (百万股)	期末持股比例 (%)	期末账面 价值 (人民币百万元)	报告期 损益 (人民币百万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股票	600961	株冶集团	81	5	0.88	5	0.88	47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非公开发行

2、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衍生品投资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期末投资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鞍钢股份	无	否	期货套保	1	2015年4月29日	-	26	1,703	1,619	0	105	0.24%	-1
合计				1	-	-	26	1,703	1,619	0	105	0.24%	-1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涉述情况（如适用）				无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批准日期							2016年7月4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批准《关于公司2016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批准日期							无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p>(1) 市场风险，持仓品种为钢铁产业相关品种，与公司现货经营具有高度的相关性，定期对市场进行分析预测，但对市场判断可能存在偏差，具有一定的风险性，但有期现货对冲后，风险可控。</p> <p>(2) 持仓品种流动性充裕，无流动性风险。</p> <p>(3) 期货交易所对持仓品种进行信用担保，信用风险较小。</p> <p>(4) 完全按照套期保值相关规定执行，持仓数量和时间符合公司批准。</p> <p>(5) 公司已对相关法律风险进行评估，按国家期货交易法律法规开展业务，风险可控。</p>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p>参考上海期货交易所螺纹钢和热卷主力合约结算价、大连商品交易所焦煤和铁矿石主力合约结算价。2016年1月4日，螺纹钢主力合约结算价为人民币1797元/吨；热卷主力合约结算价为人民币1949元/吨；焦煤主力合约结算价为人民币559.5元/吨；铁矿石主力合约结算价为人民币323.5元/吨。截止2016年6月30日，螺纹钢主力合约结算价人民币2295元/吨，比期初增加人民币</p>						

	498 元/吨；热卷主力合约结算价人民币 2467 元/吨，比期初增加人民币 518 元/吨；焦煤主力合约结算价人民币 718 元/吨，比期初增加人民币 158.5 元/吨；铁矿石主力合约结算价人民币 424 元/吨，比期初增加人民币 100.5 元/吨。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不适用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p>(1) 公司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自有资金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降低经营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p> <p>(2) 公司建立了《鞍钢股份有限公司商品期货套期保值管理办法》，明确了业务操作流程、审批流程及风险防控等内部控制程序，对公司控制期货风险起到了保障的作用。</p> <p>(3) 公司确定的年度套期保值保证金的最高额度和交易品种合理，符合公司的实际生产经营情况，有利于公司合理的控制交易风险。</p>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鞍蒂大连	中外合资企业	钢压延加工业	生产成卷的热镀锌及合金化钢板材和带材产品，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	1.32 亿美元	1,940	1,379	2,146	345	290
鞍钢财务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金融	存贷款及融资等	2,000	20,031	6,549	546	403	302

5、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不适用。

七、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实施情况

2016年6月8日，公司在鞍山召开了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5年度，因为公司亏损，根据中国法规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不提取盈余公积金。2015年度，本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八、本报告期，公司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九、员工情况

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拥有员工数量37,079人，其中，生产人员26,281人，销售人员368人，技术人员4361人，财务人员285人，行政管理人員1,074人。本公司员工中，本科以上学历8,968人，占员工人数的24.19%，专科9,649人，占员工人数的26.02%，中专16,817人，占员工人数的45.35%。

2016年上半年，公司培训工作多点发力、分层实施，针对重点培训重点抓，关键培训抢先抓的需要，从公司集中培训到职工自主学习，形成培训立体网络，员工培训效果显著提升。

上半年，公司组织完成职工参加集中培训19,328人次。其中：组织高层管理人员参加两学一做、政治理论、战略管理培训533人次；组织管理和专业技术人员参加管理知识、计算机、英语、专项技术培训及人力资源培训1,005人次；组织高技能人才创新能力培训654人次；组织生产人员参加技术等级、设备点检等培训439人次；组织特种作业安全资质培训4,177人次；组织班组长安全、知识产权等培训1,176人次。组织员工岗位技能培训10,437人次。组织员工岗位自主培训907人次。

通过开展一系列的培训活动，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广泛的人才和智力支持。员工队伍整体素质显著提升，企业竞争能力得到全面加强。

本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岗位绩效工资和风险年薪的分配方式，对科研岗位实行岗位绩效工资和新产品开发利润提成奖的分配方式，对销售岗位实行与销售利润挂钩的分配方式，对其他岗位实行岗位绩效工资的分配方式。

十、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6年1月12日	北京	分析师会议	机构	美国资本策略研究公司-Jerome Lang Fidelity Institutional Asset Management-Shah Badkoubi Conatus Capital-何志昂、Charlie Iscoa Eastspring Investments limited-Andrew Cormie、Kieron Poon Sirios Capital Management-Rishi Kothari 中投国际（香港）有限公司-Sarah Mak 富达基金（香港）有限公司-Ke Tang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吴振坤 Contrarian Capital Management-Annick Gnock Fan Carval Investors-Samuel Lim Sandard Life Investments-Magdalene Miller NN Investment Partners-Robert Davis Prime Capital Management-王世博 盛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卢建宁 Natixis Asset Management-Brian Zheng 新加坡银行-Boh Hui Ling Lim Advisors-Oscar Chow 富达国际投资-宁静	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
2016年5月3日	公司	电话会议	机构	中信建投国际-duncan chen Harvest Global Investments-Dixon Lau Cornes Properties-Stephen Wong ICBCI AM-Iris Fong Daiwa AM-Alex Cheng China Galaxy-Ken Luo AMP Capital-Vincent Lui Henderson-Kenneth Chan China Investment Corporation-Sarah Mak Grace Financial-Alice Chong UBP HK-Natalie Chan HD Capital-David Lam	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
2016年5月5日	公司	电话会议	机构	LIBRA CAPITAL -AARON GE GOLDMAN SACHS- ALINAN CHIEW HSBC- AMY JIA JP MORGAN- ANDREW TAN JP MORGAN- ERICA TSE JP MORGAN- KEVIN HE FUCHS CAPITAL- HAO WANG CONTRAIN CAPITAL- ANNICK GNOCKSAH HFZ CAPITAL- ANTHONY KUO GUNVOR- DARREN TOH	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

				INVESCO- HO SHEN PUBLIC MUTUAL FUND- JOHN LAU STAMFORD MGMT- JONATHAN CHUA BLACK ROCK- LUCY LIU FORMULA GROWTH- NELSON CHUNG DAIWA SB- RICHARD LEUNG FOSUN- SHAWN SONG FUCHS CAPITAL- THOMAS COOMBES	
2016年5月6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国金证券-倪文祎 华夏基金-韦志超 华宝兴业基金-常勐	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
2016年5月16日	深圳	分析师会议	机构	汇丰银行-陈淑敏、陈鹏鹏、章舒彦、 Yuanping Han 三星资产运用（香港）有限公司-刘斌、卢盈文 上投摩根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张淑婉 亨德森全球投资（新加坡）有限公司-张锐 复华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施尚文 中投国际（香港）有限公司-麦建怡 美国资本策略研究公司-郎加宁 惠理基金管理公司-廖嘉伟 兰馨亚洲投资集团-杨赓 太盟绝对回报-苗华鑫 万方资产管理-姚沛林 腾跃基金-黄嘉俊 Abu Dhabi Investment Authority-Tan Song Chao ARGA Investment Management-Vipul Kodan Allianz Global Investors-Yew Jiayi	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
2016年5月24日	北京	分析师会议	机构	摩根士丹利-Carl Reading、Tanit Curry、Jordan Mason、张镭、王曼姿、朱佳 Route One Investment Company-aron Sze-Tien Quek Sumitomo Mitsui Asset Management-Bouli Wang Graticule Asset Management Asia-Ibert Wang Glenview Capital Management- Doug Rogers 可富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陈德龙、侯芳芳 Fuchs Capital Partners- Thomas Coombes Zaaba Capital Limited-Mohan Rajasooria Longlead Capital Parteners- Andrew West Babson Capital Management -Kristine Li China Galaxy International-Peter Leung Dalton Investment Group- Jennifer Lai 拼音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Andrew Bazarian Prime Capital Management- Shibo Wang Iridium Capital Limited-Daniel Wong Quad Capital Management -Sunwoo Kim Point72 Asset Management-James Lau Lone Pine Capital- Paul Eisenstein	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

				<p>Nighthawk Capital -Thomas J Monaco JP Morgan Asset Management- 陈图文 Standard Life Investments- 何嘉红 海涵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崔强、郭思甸 富达基金（香港）有限公司-胡一立 Nomura Asset Management-黄尚婷 Seatown Holdings- Charles Fang Luminus Management- Luke Folta UG Investment Aavisors-林颖昌 Amf Pension- Christer Jonsson Pioneer Investments-Jing Nie Boci Prudential- Bruce Yang 前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梁剑文 行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潘振邦 JANUS CAPITAL GROUP- 王祥荣 高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钟捷 Wei Capital- Yuet Wei Wan Cevia Capital -Qimin Fei Nezu Asia- Anthony Yik Citadel- Ben Coyne GLG Partners- 杨帆 PinPoint-罗淑文 云嵩资本-余斌</p>	
2016年5月25日	公司	电话会议	机构	<p>大和证券-陈超颖 三井住友资产管理公司-林晨</p>	<p>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p>
2016年6月13日-14日	北京	分析师会议	机构	<p>Bridgewater Associates, LP-Sahil khatod, 张皖琳 BlazeRodge-Tang Wai Ying Affin Hwang Asset Management Berhad-Huang Jun Hao J.P. Morgan-Andreas Willi NBIM Shanghai-Fredrik Bjelland GLG Partners- David Walsh Lion Global Investors-沈淑惠 Jpm Private Banking-邓凯菱 Point72 Asset Management Lp-倪霄峰, Lindsay Taylor Public Mutual Bhd-Gwi Fei Yi Cevian Capital- Min Liu Mackenzie Financial Corporation-Simon Chiu Meritz Asset Mgt Co Ltd-Hyung-suk Kim Contrarian Capital Mangement, LLC-宋晓辉 King Street (Singapore) Pte. Ltd- Kok Yew Lee Bluebay Asset Management Ltd- Alan Siow, Polina Kurdyavko</p>	<p>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p>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遵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以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了较完善的法人治理制度和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作为一家在香港和深圳两地上市的公司，本公司一直致力于按照国际企业管治标准来提升企业管治水平。董事会及管理层明白其有责任制定良好的企业管治常规及程序，并严格执行，以保障股东的权益及长期为股东创造价值。

本公司已采纳现行的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所载守则条文。本公司已定期审阅企业管治常规，除了以下事项，公司较好地遵守企业管治守则。

（1）根据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 A.1.8 的要求，“发行人应就其董事可能会面对的法律行动作适当的投保安排。”

2016 年上半年度，公司未为董事作投保安排。

公司严格遵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以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要求，规范运作，建立了较完善的法人治理制度和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从而降低了董事的法律风险，因此未为董事作投保安排。

（2）根据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 E.1.2 的要求，“董事长应出席股东周年大会。”

公司董事长由于公务未亲自出席公司股东周年大会，委托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王义栋先生出席并主持了股东周年大会。

二、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发生。

三、媒体质疑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四、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不适用。

五、资产交易事项

1、报告期内，本公司未收购资产。

2、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出售资产。

3、企业合并情况

无。

六、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不适用。

七、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A、关联交易方：鞍钢集团

关联关系：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披露索引：2015年8月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鞍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日常关联交易协

议的公告》;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以货币支付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人民币)	关联交易金额(人民币百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人民币百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向关联方采购主要原材料	铁精矿	不高于(T-1)*月《SBB 钢铁市场日报》每日公布的普氏 65%铁 CFR 中国北方(青岛港)中点价的平均值,加上鲅鱼圈港到鞍钢股份的运费。其中品位调价以(T-1)*月普氏 65%指数平均值计算每个铁含量的价格进行加减价。并在此基础上给予金额为(T-1)*月普氏 65%指数平均值3%的优惠	374 元/吨	1,879	58.73	-	-	413 元/吨
	球团矿	市场价格	491 元/吨	1,097	100.00	-	-	514 元/吨
	烧结矿	铁精矿价格加上(T-1)*月的工序成本。(其中:工序成本不高于鞍钢股份集团生产同类产品的工序成本)	432 元/吨	641	100.00	-	-	-
	卡拉拉矿产品	优质产品(铁品位 $\geq 67.2\%$): 不高于同期(装船月)该产品在中国大陆向独立第三方销售的平均价格,卡拉拉公司优质产品在中国大陆向独立第三方销售的销售量不低于当期卡拉拉公司优质产品总销售量的30%。 标准产品(67.2% $>$ 铁品位 $\geq 65\%$): 装货点完成装货所在月,《SBB 钢铁市场日报》每日公布的普氏 65%铁 CFR 中国北方(青岛港)中点价的平均值加上青岛港到辽宁鲅鱼圈的干吨运费差,除以65乘以实际品位计算价格。 低标产品(65% $>$ 铁品位 $\geq 59\%$): 装货点完成装货所在月,《SBB 钢铁市场日报》每日公布的普氏 62%铁 CFR 中国北方(青岛港)中点价的平均值加上青岛港到辽宁鲅鱼圈的干吨运费差,除以62乘以实际品位计算价格。	332 元/吨	130	100.00	-	-	405 元/吨
	废钢	市场价格	-	101	30.91	-	-	-
	钢坯		-	25	95.16	-	-	-
	合金和有色金属		-	28	2.37	-	-	-
	小计	-	-	-	3,901	60.48	18,300	否

向关联方采购能源动力	电	国家定价	0.43 元/千瓦时	849	38.60	-	-	0.53 元/千瓦时
	水	国家定价	2.10 元/吨	20	31.34	-	-	3.19 元/吨
	蒸汽	生产成本加 5%毛利	50 元/吉焦	6	100.00	-	-	-
	小计	-	-	875	38.55	2,500	否	-
向关联方采购辅助材料	石灰石	不高于鞍钢集团售予独立第三方的价格	62 元/吨	90	76.18	-	-	-
	白灰		422 元/吨	336	93.80	-	-	-
	耐火材料		-	43	11.94	-	-	-
	备件备品		-	83	13.07	-	-	-
	其他辅助材料		-	115	14.19	-	-	-
	小计		-	-	667	29.29	2,815	否
向关联方采购支持性服务	铁路运输服务	国家定价	-	232	52.48	-	-	-
	道路运输服务	市场价格	-	278	90.00	-	-	-
	管道运输服务		-	25	100.00	-	-	-
	代理服务： -原材料、设备、备件和辅助材料进口 -产品出口 -招投标	佣金不高于 1.5%(不超过主要的中国国家进出口公司所征收的佣金)	-	40	100.00	-	-	-
	设备检修及服务	市场价格	-	128	38.29	-	-	-
	设计及工程服务	市场价格	-	162	79.61	-	-	-
	教育设施、职业技术教育、在职职工培训、翻译服务	市场价格	-	0.1	41.78	-	-	-
	报纸及其它出版物	国家定价	-	0.1	74.36	-	-	-
	电讯业务、电讯服务、信息系统	国家定价或折旧费+维护费	-	8	70.46	-	-	-
	生产协力及管理	按市场价格支付劳务费、材料费及管理费	-	329	62.92	-	-	-
	生活协力及管理	按市场价格支付劳务费、材料费及管理费	-	103	85.33	-	-	-
	公务用车服务	市场价格	-	0.8	94.16	-	-	-
	环保、安全检测服务	国家定价	-	1	87.42	-	-	-
	业务招待、会议费用	市场价格	-	0.7	55.06	-	-	-

	取暖费	国家定价	-	0.02	0.15	-	-	-
	绿化服务	按市场价格支付劳务费、材料费及管理费	-	6	100.00	-	-	-
	港口代理服务		-	102	100.00	-	-	-
	小计	-	-	1,416	69.58	5,500	否	-
向关联方买断销售钢材产品	钢材产品	按鞍钢股份集团销售给第三方的价格扣除人民币 20-35 元/吨的代销费后的价格确定	-	-	-	500	否	-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钢材产品	鞍钢股份集团售予独立第三方的价格；就为对方开发新产品所提供的上述产品而言，定价基准则为如有市场价格，按市场价格定价，如无市场价格，按成本加合理利润原则，所加合理利润率不高于提供有关产品成员单位平均毛利率	2,822 元/吨	277	1.20	-	-	-
	铁水		-	17	100.00	-	-	-
	钢坯		-	74	45.98	-	-	-
	焦炭		379 元/吨	7	21.14	-	-	-
	化工副产品		-	17	2.80	-	-	-
	小计	-	-	392	1.65	4,810	否	-
向关联方销售废钢料、废旧物资	废钢料	市场价格	-	86	74.88	-	-	-
	废旧物资		-	7	64.32	-	-	-
	小计	-	-	93	73.92	280	否	-
向关联方销售综合服务	新水	国家定价	3.19 元/吨	26	98.67	-	-	3.19 元/吨
	净环水		0.73 元/吨	9	59.91	-	-	-
	软水		4.90 元/吨	0.05	6.69	-	-	-
	煤气		44.74 元/吉焦	240	86.73	-	-	-
	高炉煤气		20.00 元/吉焦	147	99.89	-	-	-
	蒸汽		52.00 元/吉焦	14	66.37	-	-	52.00 元/吉焦
	氮气		200.00 元/千立方米	1	38.25	-	-	-
	氧气	市场价格或生产成本加不低于 5% 的毛利	499.46 元/千立方米	0.5	71.12	-	-	-
	氩气		1000.00 元/千立方米	0.2	95.48	-	-	-
	压缩空气		106.10 元/千立方米	0.3	69.04	-	-	-
	余热水		27.67 元/吉焦	36	93.65	-	-	27.43 元/吉焦
	液氮		292.00 元/吨	3	96.18	-	-	292.00 元/吨
	液氧		288.84 元/吨	4	96.03	-	-	288.84 元/吨
	液氩		455.78 元/吨	2	97.18	-	-	455.78 元/吨
	产品测试	市场价格		2	93.20			

	服务							
	运输服务		-	0.5	98.87	-	-	-
	小计		-	486	56.56	1,270	否	-
关联交易相关说明	钢铁生产具有较强的连续性。鞍钢集团长期从事原材料、辅助材料和能源动力的开采、供应、加工、制造，是本公司供应链的一部分。同时其内部子公司拥有较强的技术水平和服务能力，可为本公司提供生产经营所必需的支持性服务。而作为本公司的客户，公司也会向鞍钢集团销售公司的部分产品、废钢料、废旧物资及综合性服务。							

B、关联交易方：鞍钢财务公司

关联关系：与本公司间接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披露日期：2015年10月24日

披露索引：《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与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2016-2018年度）〉的关联交易公告》。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以货币支付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人民币百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人民币百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金融服务	结算资金存款利息	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协定存款年利率	-	7	30.75	50	否
	最高存款每日余额(包括应计利息)	-	-	1,988	-	2,000	否
	信贷业务利息	不高于本集团在商业银行同期的借款利率	-	7	1.06	150	否
	委托贷款利息	不高于本集团在商业银行同期的借款利率	-	13	100.00	100	否
关联交易相关说明	<p>公司利用鞍钢财务公司提供的免费的结算平台，并存入一部分存款用于日常结算用途，从而提高了公司结算资金运营效率。同时，公司还可以从鞍钢财务公司获得畅通的融资渠道，为公司的发展提供安全的资金保障。</p> <p>公司在鞍钢财务公司的结算资金实施严格的预算管控，通过网上金融服务系统（即N9系统）按资金支出项目实施月度预算控制、周计划支出、日分解执行。每笔资金支出必须有相应的项目预算额度，必须有周支出计划。以确保公司结算资金使用的安全性。</p> <p>根据公司与鞍钢财务公司签署的《金融服务协议》，公司在N9系统中设定了最高日存款上限预警提示功能，当存款余额达到上限的80%时，N9系统将预警提示，公司主管部门将根据当期收付款计划，进行及时调整存款额度。</p>						

C、关联交易方：攀钢钒钛集团

关联关系：与本公司间接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披露日期：2015年8月8日

披露索引：2015年8月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鞍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公告》；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以货币支付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人民币)	关联交易金额(人民币百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人民币百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可获的同类交易市价
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	铁精矿	不高于(T-1)*月《SBB 钢铁市场日报》每日公布的普氏 65%铁 CFR 中国北方(青岛港)中点价的平均值,加上鲅鱼圈港到鞍钢股份的运费。其中品位调价以(T-1)*月普氏 65%指数平均值计算每个铁含量的价格进行加减价。并在此基础上给予金额为(T-1)*月普氏 65%指数平均值 3%的优惠	374 元/吨	481	14.45	-	-	413 元/吨
	合金	市场价格	-	17	1.50	-	-	-
	合计		-	498	11.10	1,780	否	-
关联交易相关说明	攀钢钒钛下属的鞍千矿业公司多年来也一直为本公司供应部分铁精矿，而且攀钢钒钛集团按市场价为本公司供应合金，为本公司获取持续稳定的原材料供应提供了保障。							

2、报告期内，本公司无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3、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银行借款人民币 51 百万元由鞍山钢铁提供担保，人民币 1,000 百万元由鞍钢集团公司提供担保。

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事项

2015 年 10 月 12 日，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与鞍钢集

团公司签署的《原材料和服务供应协议（2016-2018 年度）》。2015 年 10 月 22 日，本公司与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签署了《资产和业务委托管理服务协议》，作为已获批准的《原材料和服务供应协议（2016-2018 年度）》项下的具体执行协议。根据《资产和业务委托管理服务协议》，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将其管控范围内未上市单位的资产、业务及未来新增资产和拓展业务委托本公司进行日常运营管理。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托管项目。

（2）承包事项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事项。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担保事项，也无存续至本报告期的担保事项。

3、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其它重大合同。

4、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九、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做承诺	鞍山钢铁	同业竞争承诺	<p>《鞍山钢铁集团公司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p> <p>（1）鞍山钢铁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公司在避免同业竞争方面符合国家有关规定。</p> <p>（2）鞍山钢铁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公司未从事对你公司钢铁主业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p> <p>（3）鞍山钢铁承诺给予你公司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购买鞍山钢铁或鞍山钢铁的全资、控股公司拟出售的与你公司钢铁主业有关的资产、业务的权利。</p> <p>（4）如鞍山钢铁参股企业所生产产品或所从事业务与你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鞍山钢铁承诺，在你公司提出要求时，鞍山钢铁将出让鞍山钢铁所持该企业的全部出资、股份或权益，并承诺在同等条件下给予你公司优先购买该等出资、股份或权益的权利。</p> <p>（5）如果鞍山钢铁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公司存在与你公司钢铁主业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资产和业务，在你公司提出收购要求时，鞍山钢铁及其下属全资、控股</p>	2007年5月20日	长期有效	未违反承诺

		<p>公司将以合理的价格及条件按照法律规定的程序优先转让给你公司。</p> <p>(6) 在本承诺有效期内，鞍山钢铁与你公司具有同等投资资格的前提下，对于新业务机会，鞍山钢铁应先通知你公司。</p> <p>如你公司接受该新业务机会，鞍山钢铁需无偿将该新业务机会转让给你公司。如你公司明确拒绝该新业务机会，鞍山钢铁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公司才有权进行投资。</p> <p>此后若你公司提出收购要求，鞍山钢铁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公司仍需将新业务机会所形成的资产和业务以合理的价格及条件优先转让给你公司。</p> <p>(7) 采取其他有效措施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p> <p>上述承诺并不限制鞍山钢铁及其全资、控股公司从事或继续从事与你公司不构成竞争的业务，特别是提供你公司经营所需相关材料或服务的业务。</p> <p>鞍山钢铁所有承诺均以符合国家规定为准，可依据国家规定对承诺的内容做相应调整，国家规定不予禁止的事项鞍山钢铁有权从事。</p> <p>该承诺自出具之日起生效，直至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终止：</p> <p>(1) 鞍山钢铁不再作为你公司的控股股东；</p> <p>(2) 你公司的股份终止在任何证券交易所上市（但你公司的股票因任何原因暂停买卖除外。）</p> <p>(3) 国家规定对某项承诺的内容无要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p> <p>鉴于目前鞍山钢铁不存在与你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已投产的钢铁主业生产项目，因此，本承诺出具之日前，鞍山钢铁就其与你公司之间竞争关系的一切承诺，如有与本承诺相抵触之处，以本承诺为准。</p>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鞍钢集团公司	股东一致行动承诺	鞍钢集团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自承诺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2015年7月15日	6个月	未违反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十、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十一、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本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第六节 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一、股本结构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数量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它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5,337	0.00	-	-	-	-23,850	-23,850	31,487	0.00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3、其它内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55,337	0.00	-	-	-	-23,850	-23,850	31,487	0.00
4、外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234,752,510	100.00	-	-	-	23,850	23,850	7,234,776,360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6,148,952,510	84.99	-	-	-	23,850	23,850	6,148,976,360	84.9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085,800,000	15.01	-	-	-	-	-	1,085,800,000	15.01
4、其它	-	-	-	-	-	-	-	-	-
三、股份总数	7,234,807,847	100.00	-	-	-	0	0	7,234,807,847	100.00

注：股份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境内自然人持股及无限售条件股份、人民币普通股数量发生变动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部分董事发生变动。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3,938 户，其中 H 股 562 户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67.29	4,868,547,330	0	-	4,868,547,330	-	-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4.85	1,074,172,722	+225,241	-	1,074,172,722	-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2.99	216,322,910	0	-	216,322,910	-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	境内一	1.00	72,575,900	0	-	72,575,900	-	-

有限责任公司	般法人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23	16,652,700	0	-	16,652,700	-	-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23	16,652,700	0	-	16,652,700	-	-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23	16,652,700	0	-	16,652,700	-	-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23	16,652,700	0	-	16,652,700	-	-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23	16,652,700	0	-	16,652,700	-	-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23	16,652,700	0	-	16,652,70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4,868,547,330	人民币普通股	4,868,547,33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074,172,722	境外上市外资股	1,074,172,722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16,322,910	人民币普通股	216,322,91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2,575,900	人民币普通股	72,575,900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652,7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52,70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652,7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52,70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652,7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52,70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652,7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52,70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652,7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52,70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652,7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52,7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与前 10 名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没有进

行约定购回交易。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股票数量单位：股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期末持股数	期初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姚林	董事长	现任	10,000	-	-	10,000	-	-	-
王义栋	董事、总经理	现任	7,650	-	-	7,650	-	-	-
李忠武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0	-	-	0	-	-	-
张景凡	董事、总会计师、联席董事会秘书	现任	0	-	-	0	-	-	-
吴大军	独立非执行董事	现任	0	-	-	0	-	-	-
马卫国	独立非执行董事	现任	0	-	-	0	-	-	-
罗玉成	独立非执行董事	现任	0	-	-	0	-	-	-
林大庆	监事会主席	现任	0	-	-	0	-	-	-
刘晓晖	监事	现任	0	-	-	0	-	-	-
袁鹏	监事	现任	0	-	-	0	-	-	-
徐世帅	副总经理	现任	0	-	-	0	-	-	-
孟劲松	副总经理	现任	0	-	-	0	-	-	-
郭兆文	联席董事会秘书	现任	0	-	-	0	-	-	-
张立芬	原董事、原副总经理	离任	8,250	-	-	8,250	-	-	-
陈方正	原独立非执行董事	离任	0	-	-	0	-	-	-
曲选辉	原独立非执行董事	离任	0	-	-	0	-	-	-
刘正东	原独立非执行董事	离任	0	-	-	0	-	-	-
周志伟	原独立非执行董事	离任	0	-	-	0	-	-	-
宋军	原监事	离任	0	-	-	0	-	-	-
白海	原监事	离任	0	-	-	0	-	-	-
刘军	原副总经理	离任	0	-	-	0	-	-	-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姚林	董事长	被选举	2016年6月8日	换届选举
王义栋	执行董事	被选举	2016年6月8日	换届选举
李忠武	执行董事	被选举	2016年6月8日	换届选举
	副总经理	聘任	2016年3月30日	-
张景凡	执行董事	被选举	2016年6月8日	换届选举
吴大军	独立非执行董事	被选举	2016年6月8日	换届选举
马卫国	独立非执行董事	被选举	2016年6月8日	换届选举
罗玉成	独立非执行董事	被选举	2016年6月8日	换届选举
林大庆	监事会主席	被选举	2016年6月8日	换届选举
刘晓晖	监事	被选举	2016年6月8日	换届选举

袁鹏	监事	被选举	2016年6月6日	换届选举
徐世帅	副总经理	聘任	2016年3月30日	-
孟劲松	副总经理	聘任	2016年3月30日	-
张立芬	副总经理	离任	2016年3月30日	工作变动
	执行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6年6月8日	任期满离任
陈方正	独立非执行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6年6月8日	任期满离任
曲选辉	独立非执行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6年6月8日	任期满离任
刘正东	独立非执行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6年6月8日	任期满离任
周志伟	独立非执行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6年6月8日	任期满离任
宋 军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6年6月8日	任期满离任
白 海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6年6月8日	任期满离任
刘 军	副总经理	离任	2016年3月30日	工作变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未经审计)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2,407	3,60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六、2		4
应收票据	六、3	7,900	8,311
应收账款	六、4	1,579	1,123
预付款项	六、6	3,063	2,493
应收股利	六、7	6	6
其他应收款	六、5	47	49
存货	六、8	8,613	8,0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3,615	23,59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六、9	834	849
长期股权投资	六、10	2,504	2,67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11	49,796	51,014
在建工程	六、12	2,853	2,852
工程物资	六、13	93	6
无形资产	六、14	6,007	6,086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5	1,506	1,5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593	65,001
资产总计		87,208	88,596

公司法定代表人：姚林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张景凡

会计机构负责人：车成伟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6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6	22,262	16,3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六、17	14	
应付票据	六、18	3,725	3,991
应付账款	六、19	6,128	5,799
预收款项	六、20	2,907	2,834
应付职工薪酬	六、21	230	167
应交税费	六、22	33	20
应付利息	六、23	84	181
其他应付款	六、24	2,369	2,1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5	147	4,587
其他流动负债	六、26	3,000	7,000
流动负债合计		40,899	43,0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27	1,424	962
应付债券	六、2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六、29	1	1
递延收益	六、30	885	9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5	15	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25	1,911
负债合计		43,224	44,915
股东权益：			
股本	六、31	7,235	7,235
资本公积	六、32	31,519	31,519
其他综合收益	六、33	7	18
专项储备	六、34	71	54
盈余公积	六、35	3,580	3,580
未分配利润	六、36	1,168	86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3,580	43,274
少数股东权益		404	407
股东权益合计		43,984	43,68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87,208	88,596

公司法定代表人：姚林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张景凡

会计机构负责人：车成伟

合并利润表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编制单位：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附注	本期数	上期数
一、营业总收入		25,430	28,992
其中：营业收入	六、37	25,430	28,992
二、营业总成本		25,365	29,134
其中：营业成本	六、37	22,217	25,402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38	139	148
销售费用	六、39	961	1,191
管理费用	六、40	729	911
财务费用	六、41	618	618
资产减值损失	六、43	701	86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4	(1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2	224	2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0	17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5	85
加：营业外收入	六、45	50	92
减：营业外支出	六、46	17	1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3	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8	165
减：所得税费用	六、47	11	1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7	1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0	155
少数股东损益		(3)	(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33	(11)	8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33	(11)	8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	六、33		(1)
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六、33	(11)	9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0.041	0.021
(二)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0.041	0.021
八、综合收益总额		286	15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9	16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	(4)

公司法定代表人：姚林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张景凡

会计机构负责人：车成伟

合并现金流量表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编制单位：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数	上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362	24,8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0	172	1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548	25,0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889	18,58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73	2,0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87	1,1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0	1,160	1,4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109	23,3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51	1,439	1,6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80	7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0	171	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1	8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3	2,3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3	2,3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	(1,5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273	17,39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273	17,40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328	15,9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97	1,1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0		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25	17,0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2)	3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	(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六、51	(1,194)	4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51	3,601	1,7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51	2,407	2,190

公司法定代表人：姚林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张景凡

会计机构负责人：车成伟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7,235	31,519		18	54	3,580		868		407	43,6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7,235	31,519		18	54	3,580		868		407	43,6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	17			300		(3)	3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				300		(3)	28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1.股东投入股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7						17
1.本期提取					30						30
2.本期使用					(13)						(13)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235	31,519		7	71	3,580		1,168		404	43,984

公司法定代表人：姚林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张景凡

会计机构负责人：车成伟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6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235	31,154		7	30	3,580		5,787		403	48,1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7,235	31,154		7	30	3,580		5,787		403	48,19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5		11	24			(4,919)		4	(4,5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				(4,593)		(7)	(4,58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365								11	376
1.股东投入股本										11	11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365									365
（三）利润分配								(326)			(326)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股东的分配								(326)			(326)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24						24
1.本年提取					65						65
2.本年使用					(41)						(41)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235	31,519		18	54	3,580		868		407	43,681

公司法定代表人：姚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景凡

会计机构负责人：车成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71	2,77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
应收票据		7,795	8,235
应收账款	十六、1	2,719	1,635
预付款项		2,390	1,806
应收股利		6	6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46	47
存货		7,516	7,1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2,043	21,68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34	849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4,369	4,53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8,997	50,399
在建工程		1,573	1,569
工程物资		84	4
无形资产		5,640	5,714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04	1,4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901	64,559
资产总计		84,944	86,244

公司法定代表人：姚林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张景凡

会计机构负责人：车成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6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742	15,91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4	
应付票据		3,725	3,989
应付账款		5,941	5,627
预收款项		2,596	2,458
应付职工薪酬		225	167
应交税费		288	220
应付利息		84	171
其他应付款		1,863	1,7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1	4,566
其他流动负债		3,000	7,000
流动负债合计		39,579	41,82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00	301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1
递延收益		663	6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	1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79	1,010
负债合计		41,058	42,833
股东权益：			
股本		7,235	7,235
资本公积		31,565	31,565
其他综合收益		7	18
专项储备		71	54
盈余公积		3,570	3,570
未分配利润		1,438	969
股东权益合计		43,886	43,41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84,944	86,244

公司法定代表人：姚林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张景凡

会计机构负责人：车成伟

母公司利润表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编制单位：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附注	本期数	上期数
一、营业收入	十六、4	25,286	28,908
减：营业成本	十六、4	21,919	25,286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7	147
销售费用		908	1,160
管理费用		696	897
财务费用		614	617
资产减值损失		702	85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5	224	2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0	17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0	169
加：营业外收入		47	88
减：营业外支出		17	1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3	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0	245
减：所得税费用		81	1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9	23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	8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	8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	9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58	240

公司法定代表人：姚林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张景凡

会计机构负责人：车成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编制单位：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数	上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916	24,6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	1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104	24,8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495	18,42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25	2,0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47	1,1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3	1,4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600	23,0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4	1,7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80	7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	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2	8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7	1,6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6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7	1,7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	(9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102	16,29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17	16,29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263	15,89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6	1,11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30	17,0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3)	(7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	(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03)	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74	5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71	619

公司法定代表人：姚林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张景凡

会计机构负责人：车成伟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7,235	31,565		18	54	3,570		969	43,4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7,235	31,565		18	54	3,570		969	43,4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	17			469	4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				469	45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1.股东投入股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7				17
1.本期提取					30				30
2.本期使用					(13)				(13)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235	31,565		7	71	3,570		1,438	43,886

公司法定代表人：姚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景凡

会计机构负责人：车成伟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6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7,235	31,200		7	30	3,570		5,892	47,93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7,235	31,200		7	30	3,570		5,892	47,93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5		11	24			(4,923)	(4,52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				(4,597)	(4,586)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365							365
1. 股东投入股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365							365
(三) 利润分配								(326)	(326)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股东的分配								(326)	(326)
4.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24				24
1. 本年提取					65				65
2. 本年使用					(41)				(41)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235	31,565		18	54	3,570		969	43,411

公司法定代表人: 姚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景凡

会计机构负责人: 车成伟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6月30日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于1997年5月8日正式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现总部位于中国辽宁省鞍山市铁西区鞍钢厂区内。

本财务报表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8月29日批准报出。

本公司本期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共19户, 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的主要业务为黑色金属冶炼及钢压延加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5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 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 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2016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 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5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 请参阅附注四、26、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集团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2(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

(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9、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

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集团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

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5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

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0、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坏账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使用备抵账户进行抵减，确认的坏账准备金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将金额在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4）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1、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备品备件、在途物资、委托加工物资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和个别计价法等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除备品备件外的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存货跌价准备。备品备件按其实际状况，根据管理层的估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和其他周转材料，并根据其性质的不同，分别采用一次摊销法、工作量法和分次摊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1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1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40年	3-5	2.375-2.425
机器及设备	17-24年	3-5	3.958-5.706
其他固定资产	5-12年	3-5	7.917-19.4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定期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4、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长期资产减值。

15、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

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本集团定期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

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长期资产减值。

17、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9、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集团按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集团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

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条件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期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

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22、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3、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24、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本集团本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 (2) 本集团本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5、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集团本期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6、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

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坏账准备计提

本集团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4）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

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5) 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所得额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 内部退养福利及补充退休福利

本集团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费用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据各种假设条件确定。这些假设条件包括折现率、平均医疗费用增长率、内退人员及离退人员补贴增长率和其他因素。实际结果和假设的差异将在发生时立即确认并计入当年费用。尽管管理层认为已采用了合理假设,但实际经验值及假设条件的变化仍将影响本集团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的费用及负债余额。

(9) 预计负债

本集团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的情况下,本集团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五、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适用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 3%、5% 计缴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的 7%、3%、2% 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关税	按离岸价格的 5%-15% 计缴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16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期指截至 2016 年 0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上期指截至 2015 年 0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人民币 金额	人民币 金额
库存现金:	1	1
银行存款:	2,286	3,564
其他货币资金:	120	36
合计	2,407	3,601

2、以公允价值计量及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衍生金融资产		4
合计		4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7,237	8,272
商业承兑汇票	663	39
合计	7,900	8,311

(2) 截至本期末本集团用于质押金额最大的前五项的应收票据情况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6.1.6-2016.5.19	2016.7.15-2016.11.15	221
天津鞍钢天铁冷轧薄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天铁”）	2016.3.23-2016.4.25	2016.9.22-2016.10.25	177
中国铁路物资沈阳有限公司	2015.12.25-2016.3.15	2016.6.25-2016.9.15	149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	2016.1.29-2016.5.25	2016.7.29-2016.11.25	111
浙江东菱股份有限公司	2016.2.17-2016.4.13	2016.8.17-2016.10.13	103
合计			761

注：本集团本期以账面价值 1,999 百万元的应收票据向中信银行质押，申请开具了 1,999 百万元的应付票据，质押期限为 2016 年 6 月至 2016 年 10 月；以账面价值 1,731 百万元的应收票据向渤海银行质押，申请了 1,629 百万元的短期借款，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6 月至 2017 年 6 月；以账面价值 745 百万元的应收票据向浦发银行质押，申请了 700 百万元的短期借款，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5 月至 2017 年 5

月。

(3) 期末已背书或已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840	
合计			840	

(4) 截至本期末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32	7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8	22	1	100
合计	1,580	100	1	100

(续)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41	6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3	35	1	100
合计	1,124	100	1	100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479	94		
1至2年	72	5		
2至3年	28	1		
3年以上	1		1	100
合计	1,580	100	1	100

(续)

项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42	93		
1至2年	78	7		
2至3年	3			
3年以上	1		1	100
合计	1,124	100	1	100

(3) 期末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期末管理层认为应收账款主要款项可以收回，且债务人均有偿还能力，故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较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集团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548 百万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3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0。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7	100		
合计	47	100		

(续)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	2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	71		
合计	49	100		

(2) 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分类

其他应收款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备用金	27	22
出口退税		14
其他	20	13
合计	47	49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期末管理层认为其他应收款主要款项可以收回，且债务人均有偿还能力，故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较低。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513	82	1,968	79
1至2年	281	9	227	9
2至3年	230	8	252	10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3年以上	39	1	46	2
合计	3,063	100	2,493	100

注：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账款主要是预付进口工程设备款。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集团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2,822 百万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2%。

7、应收股利

被投资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冶南方”)	6	6
合计	6	6

8、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27	9	1,418
在产品	2,019	164	1,855
库存商品	3,127	307	2,820
周转材料	833		833
备品备件	1,459		1,459
在途物资	223		223
委托加工物资	5		5
合计	9,093	480	8,613

(续)

项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68	94	774
在产品	2,262	119	2,143
库存商品	2,985	395	2,590
周转材料	901		901
备品备件	1,516		1,516
在途物资	79		79
委托加工物资	5		5
合计	8,616	608	8,008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原材料	94	15		100	9

项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在产品	119	332		287	164
库存商品	395	354		442	307
合计	608	701		829	480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①本期部分产成品及相关原材料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因此，本期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②本期存货跌价准备转销的原因是本期销售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产品，转销了相应的存货跌价准备。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上市投资	47	62
其中：香港地区		
中国大陆	47	62
非上市投资	787	787
合计	834	849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834		834	849		849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	47		47	62		62
按成本计量	787		787	787		787
合计	834		834	849		849

(3)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38
公允价值	47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7
已计提减值金额	

(4)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期末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中冶南方	114			114
天津天铁	185			185
黑龙江龙煤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煤集团”）	220			220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鞍山发蓝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发蓝股份”)	21			21
大连船舶重工集团船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船务”)	151			151
中船重工物资贸易集团鲅鱼圈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物贸”)	10			10
大连船舶重工集团钢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钢业”)	69			69
国汽(北京)汽车轻量化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汽轻量化”)	3			3
长沙宝钢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宝钢”)	14			14
合计	787			787

(续)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中冶南方					6	
天津天铁					5	
龙煤集团					1	
发蓝股份					15	
大连船务					15	
中船物贸					10	
大连钢业					15	
国汽轻量化					7	
长沙宝钢					14	
合计						

10、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合营企业					
鞍钢蒂森克虏伯汽车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蒂大连”)	891			145	
鞍钢股份-大船重工大连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钢大船”)	227			1	
长春一汽鞍井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汽鞍井”)	93			4	
小计	1,211			150	
二、联营企业					
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鞍钢财务公司”)	1,245			60	
广州南沙钢铁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沙物流”)	60			(1)	
鞍钢金固(杭州)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钢金固”)	97			(1)	
上海化工宝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化工宝”)	1				
广州广汽宝商钢材加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汽宝商”)	59			2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小计	1,462			60	
合计	2,673			210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减值准备期末数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鞍蒂大连		(379)		2	659	
鞍钢大船					228	
一汽鞍井				(1)	96	
小计		(379)		1	983	
二、联营企业						
鞍钢财务公司					1,305	
南沙物流					59	
鞍钢金固					96	
上海化工宝					1	
广汽宝商		(1)			60	
小计		(1)			1,521	
合计		(380)		1	2,504	

1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其他	合计
①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27,931	70,295	5,157	103,383
本期增加金额	302	159	18	479
购置	(1)	(4)	1	(4)
在建工程转入	303	163	17	483
本期减少金额	12	81	56	149
处置或报废	12	81	56	149
期末余额	28,221	70,373	5,119	103,713
②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8,874	39,349	4,113	52,336
本期增加金额	333	1,225	126	1,684
计提	333	1,225	126	1,684
本期减少金额	3	80	53	136
处置或报废	3	80	53	136
期末余额	9,204	40,494	4,186	53,884
③减值准备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其他	合计
期初余额	6	26	1	33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期末余额	6	26	1	33
④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9,011	29,853	932	49,796
期初账面价值	19,051	30,920	1,043	51,01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2	1		1	
机器设备	109	59	5	45	
其他	3	2		1	
合计	114	62	5	47	

(3) 本集团本期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类别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49	30
机器设备	81	49
其他	1	
合计	131	79

1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鞍钢鲅鱼圈分公司工程项目	323		323	237		237
鞍钢广州汽车钢工程	568		568	478		478
广州鞍钢钢材加工有限公司工程	8		8	79		79
鞍钢钢材配送(大连)有限公司工程	15		15	144		144
鞍钢郑州钢加有限公司工程	108		108	69		69
鞍钢神钢冷轧高强汽车钢板高强连退线工程	581		581	511		511
鞍钢股份炼钢总厂三工区转炉车间环保改造工程	181		181	162		162
鞍钢股份五炼焦大修工程	57		57	1		1
鞍钢股份炼钢总厂三工区炼钢车间改造工程	47		47	41		41
鞍钢股份能源管控中心 6 万 m ³ /h 制氧机组工程	118		118	99		99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鞍钢股份冷轧高强连退线公辅(含主厂房)改造工程	255		255	227		227
其他	592		592	804		804
合计	2,853		2,853	2,852		2,852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数	其他减少数	期末数
鞍钢鲅鱼圈分公司工程项目	432	237	106	20		323
鞍钢广州汽车钢工程	1,145	478	90			568
广州鞍钢钢材加工有限公司工程	129	79	6	77		8
鞍钢钢材配送(大连)有限公司工程	246	144	(7)	122		15
鞍钢郑州钢加有限公司工程	153	69	39			108
鞍钢神钢冷轧高强汽车钢板高强连退线工程	1,470	511	70			581
鞍钢股份炼钢总厂三工区转炉车间环保改造工程	1,000	162	19			181
鞍钢股份五炼焦大修工程	1,523	1	56			57
鞍钢股份炼钢总厂三工区炼钢车间改造工程	60	41	6			47
鞍钢股份能源管控中心 6 万 m ³ /h 制氧机组工程	387	99	19			118
鞍钢股份冷轧高强连退线公辅(含主厂房)改造工程	301	227	28			255
其他	10,445	804	52	264		592
合计		2,852	484	483		2,853

(续)

工程名称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工程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鞍钢鲅鱼圈分公司工程项目	690			89	89	自筹
鞍钢广州汽车钢工程	39	15	4.73	72	72	贷款、自筹
广州鞍钢钢材加工有限公司工程	3					自筹
鞍钢钢材配送(大连)有限公司工程				56	56	自筹
鞍钢郑州钢加有限公司工程	1		4.35	85	85	贷款、自筹
鞍钢神钢冷轧高强汽车钢板高强连退线工程	45	7	4.41	37	37	贷款、自筹
鞍钢股份炼钢总厂三工区转炉车间环保改造工程	32	4	4.50	94	94	自筹
鞍钢股份五炼焦大修工程	67			85	85	自筹
鞍钢股份炼钢总厂三工区炼钢车间改造工程				78	78	自筹
鞍钢股份能源管控中心 6 万 m ³ /h 制氧机组工程	11	4	4.50	28	28	自筹

工程名称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工程投入占预算 的比例(%)	工程进度 (%)	资金来源
鞍钢股份冷轧高强连退线 公辅(含主厂房)改造工程	12	5	4.50	81	81	自筹
其他	529	1	4.50	79	79	自筹
合计	1,429	36				

注: 自筹包括将非专项贷款及生产经营所得资金用于工程项目支出。

(3)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本集团在建工程无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13、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专用材料	9	
专用设备	84	6
合计	93	6

14、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专利权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560	43	51	4	7,658
2、期年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期末余额	7,560	43	51	4	7,65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478	43	47	4	1,572
2、本期增加金额	77		2		79
计提	77		2		79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期末余额	1,555	43	49	4	1,65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005		2		6,007
2、期初账面价值	6,082		4		6,086

15、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资产减值准备	160	642	160	642
可抵扣亏损	1,028	4,111	1,130	4,519
应付工资	24	96	24	96
固定资产折旧	9	35	9	35
未实现内部交易利润	100	399	13	50
递延收益	172	689	172	689
辞退福利		2		2
职工教育费	12	48	12	48
其他	1	4	1	4
合计	1,506	6,026	1,521	6,085

(2)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	9	6	24
借款利息资本化	13	51	13	51
未实现内部交易亏损			15	62
合计	15	60	34	137

16、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1,000	3,423
质押借款	2,329	
信用借款	18,933	12,896
合计	22,262	16,319

注：①短期借款中保证借款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由鞍钢集团公司提供担保。

②短期借款中质押借款的质押物为应收票据，详见附注六、3(2)。

17、以公允价值计量及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衍生金融负债	14	
合计	14	

18、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3,389	3,451

商业承兑汇票	336	540
合计	3,725	3,991

注：本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产品款	5,608	5,208
工程款	246	379
保产作业费	86	104
运费	37	37
其他	151	71
合计	6,128	5,799

(2) 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账龄
汤原县天誉煤焦能源有限公司	43	3-4年
合计	43	

(3)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064	99	5,733	99
1至2年	4		7	
2至3年	2		1	
3年以上	58	1	58	1
合计	6,128	100	5,799	100

20、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产品款	2,903	2,830
其他	4	4
合计	2,907	2,834

(2) 本集团本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短期薪酬	166	1,583	1,519	23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03	303	
三、辞退福利	1	96	97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				
合 计	167	1,982	1,919	23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5	1,092	1,066	141
2、职工福利费		146	108	38
3、社会保险费		123	12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0	100	
工伤保险费		23	23	
生育保险费				
其他				
4、住房公积金		169	169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1	22	22	51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31	31	
合 计	166	1,583	1,519	23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基本养老保险		221	221	
2、失业保险费		11	11	
3、企业年金缴费		71	71	
合 计		303	303	

22、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数
增值税	(85)	827	803	(61)
营业税	3		3	
资源税	1	1	2	
企业所得税	7	11	11	7
城市维护建设税	6	80	73	13
房产税	10	64	64	10
土地使用税	26	155	154	27
个人所得税	6	13	18	1
教育费附加	4	58	52	10
其他税费	42		16	26
合 计	20	1,209	1,196	33

23、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0
企业债券利息	84	171
合计	84	181

24、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工程款	853	767
质保金-工程/备品备件	886	724
运费	110	72
钢架押金	40	62
履约保证金	108	110
其他	372	371
合计	2,369	2,106

(2) 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偿还的原因	报表日后是否归还
鞍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61	工程质保金	否
中冶焦耐(大连)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3	工程质保金	否
中冶焦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	工程质保金	否
鞍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6	工程质保金	否
中国三冶集团有限公司	14	工程质保金	否
鞍钢集团自动化公司	23	工程质保金	否
鞍钢矿山建设有限公司	15	工程质保金	否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2	工程质保金	否
其他	375		否
	699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27)	147	592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附注六、28)		3,995
合计	147	4,587

26、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短期融资券	3,000	7,000
合计	3,000	7,000

27、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566	575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1,005	979
小计	1,571	1,55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25)	147	592
合计	1,424	962

注：长期借款中保证借款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项目借款，由鞍山钢铁集团公司、日本神户制钢公司提供担保。长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4.289%~6.0%。

28、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中期票据		3,995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期末余额(附注六、25)		3,995
合计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金额
中期票据	4,000	2013年5月22日	3年	4,000	3,995
小计	4,000			4,000	3,995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期末余额(附注六、25)					3,995
合计					

(续)

债券名称	按面值计提利息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中期票据	5	4,000	
小计	5	4,00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期末余额(附注六、25)	5	4,000	
合计			

2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辞退福利	1	1
合计	1	1

30、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14	11	40	885	
合计	914	11	40	885	—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 补助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鲅鱼圈冷轧轿车板 1450 生产线项目	200				200	与资产相关
沈阳钢加整体搬迁工程拆迁补偿款	138			2	136	与资产相关
环保资金	99			8	91	与资产相关
广州汽车钢项目扶持资金	87				87	与资产相关
265 m ² 烧结机烟气脱硫	83			5	78	与资产相关
5500MM 宽厚板国防用钢工程	57			8	49	与资产相关
二烧烟气脱硫	42			3	39	与资产相关
电渣重熔	30			3	27	与资产相关
冶金工厂低碳生产技术产业化综合性示范工程	27			1	26	与资产相关
其他	151	11	10		152	与资产相关 或 与收益相关
合计	914	11	40		885	

31、股本

2016年1-6月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	发行新 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
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6,149	85						6,149	85
2.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086	15						1,086	15
合计	7,235	100						7,235	100

(续)

2015年度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	发行新 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
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6,149	85						6,149	85
2.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086	15						1,086	15
合计	7,235	100						7,235	100

32、资本公积

2016年1-6月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	31,144			31,144
其他资本公积	375			375
合计	31,519			31,519

(续)

2015年度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	31,144			31,144
其他资本公积(见注)	10	365		375
合计	31,154	365		31,519

注：资本性拨款转入资本公积 365 百万元。

33、其他综合收益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合计	
	本期数	上期数	本期数	上期数	本期数	上期数
期初余额	18	11		(4)	18	7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15)	12		(1)	(15)	11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4)	3			(4)	3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11)	9		(1)	(11)	8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7	20		(5)	7	15

34、专项储备

2016年1-6月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安全生产费	54	30	13	71
合计	54	30	13	71

(续)

2015年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安全生产费	30	65	41	54
合计	30	65	41	54

35、盈余公积

2016年1-6月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3,580			3,580
合计	3,580			3,580

(续)

2015年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3,580			3,580
合计	3,580			3,580

36、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数
本期期初余额	868
本期增加额	300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300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减少额	

项目	本期数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1,168

3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主营业务收入	25,374	28,960
其他业务收入	56	32
营业收入合计	25,430	28,992
主营业务成本	22,164	25,374
其他业务成本	53	28
营业成本合计	22,217	25,402

注：本集团根据业务类型划分为一个经营分部：生产及销售钢铁产品。

38、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资源税及营业税	1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80	85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	58	61
合计	139	148

注：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39、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包装费	28	204
运输费	728	721
销售服务费	52	102
委托代销手续费	18	16
职工薪酬	55	66
保险费	2	2
仓库保管费	21	10
其它	57	70
合计	961	1,191

40、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职工薪酬	306	331
税金	237	226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无形资产摊销	78	79
折旧	28	38
研发费用	19	25
维修费	6	15
计算机维护费	3	20
生活协力费	2	48
绿化费	2	9
其他	48	120
合 计	729	911

41、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利息支出	640	770
其中：5年内须全部偿还银行贷款及其他贷款的利息	605	741
融资租赁期间的融资费用		
其他利息支出	35	29
减：利息收入	22	7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36	115
汇兑损益	33	(38)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金额		
其他	3	8
合 计	618	618

42、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0	17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1
合 计	224	227

43、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坏账损失		
存货跌价损失	701	864
合 计	701	864

44、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数	上期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4)	

合计

(14)

45、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	5	3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净收益	3	5	3
其他处置固定资产净收益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表）	39	50	39
其他	8	37	8
合计	50	92	50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科研补助款	3	3
环保奖励资金	22	21
军工项目拨款	12	22
其他	2	4
合计	39	50

46、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3	6	13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净损失	13	6	13
其他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			
其他	4	6	4
合计	17	12	17

4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1	1
递延所得税调整		13
合计	11	14

48、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六、33。

4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数	受限原因
应收票据	4,475	见附注六、3(2)

合计

4,475

50、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政府补助	106	139
其他	66	20
合计	172	159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运费	676	1,059
收、付离退休工资	54	117
采购销售业务杂费	45	32
节能测试费	44	30
排污费	33	12
保险费	18	14
仓储费	17	15
委托加工费	16	13
计算机维护费	10	9
警卫消防费	8	8
绿化费	7	10
其他经营费用	232	170
合计	1,160	1,489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工程试车收入	139	17
利息收入	32	7
合计	171	24

(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贷款发生的中介费		6
合计		6

5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97	151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28)	(175)
固定资产折旧	1,684	1,936
无形资产摊销	79	79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	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15	62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4)	(22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	1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8)	25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8)	35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3	(1,356)
其他	15	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9	1,691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07	2,19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601	1,71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94)	478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2,407	3,601
其中：库存现金	1	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86	3,56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20	36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07	3,601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期无合并范围内的变更。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鞍钢钢材配送（武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钢武汉”）	武汉	武汉	钢材加工配送	100	设立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鞍钢钢材配送(合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钢合肥”)	合肥	合肥	钢材加工配送	100	设立
沈阳鞍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国贸”)	沈阳	沈阳	金属材料及制品、建筑材料等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鞍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国贸”)	上海	上海	批发零售代购服务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鞍钢国际北方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国贸”)	天津	天津	购销金属材料等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鞍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国贸”)	广州	广州	货物技术进出口、批发零售贸易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鞍钢沈阳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钢加”)	沈阳	沈阳	钢材加工配送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鞍钢钢材加工配送(大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钢大连”)	大连	大连	钢材加工配送	100	设立
宁波鞍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国贸”)	宁波	宁波	钢材贸易	100	设立
烟台鞍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国贸”)	烟台	烟台	钢材贸易	100	设立
鞍钢钢材加工配送(郑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钢加”)	郑州	郑州	钢材加工配送	100	设立
鞍钢广州汽车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汽车钢”)	广州	广州	金属制品业	100	设立
广州鞍钢钢材加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钢广州”)	广州	广州	钢材加工配送	75	设立
鞍钢潍坊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潍坊钢加”)	潍坊	潍坊	钢材加工配送	5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鞍钢钢材加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钢加”)	上海	上海	钢材加工配送	5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鞍钢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钢加”)	天津	天津	钢材加工配送	5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鞍钢神钢冷轧高强汽车钢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钢神钢”)	鞍山	鞍山	钢压延加工及销售	51	设立
鞍钢激光拼焊板(长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钢长春拼焊版”)	长春	长春	开发、生产、激光拼焊板及售后服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鞍钢钢材加工配送(长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钢加”)	长春	长春	生产、加工钢材产品及自产产品销售、物流配送技术研究、开发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鞍蒂大连	大连	大连	热镀锌及合金化钢板产品生产及销售	50	权益法
鞍钢大船	大连	大连	钢材加工及销售	50	权益法
一汽鞍井	长春	长春	钢材产品生产加工服务	50	权益法
鞍钢财务公司	鞍山	鞍山	存贷款及融资等	20	权益法
氧化铁粉公司	鞍山	鞍山	氧化铁粉加工	30	权益法
南沙物流	广州	广州	货运代理、钢材包装、贸易、仓储服务	45	权益法
鞍钢金固	杭州	杭州	钢材加工项目的筹建	49	权益法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 或联营企业 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上海化工宝	上海	上海	电子商务	23	权益法
广汽宝商	广州	广州	钢材加工配送	3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鞍蒂大连	
	期末数/ 本期发生数	期初数/ 上期发生数
流动资产	1,183	1,339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14	225
非流动资产	757	715
资产合计	1,940	2,054
流动负债	553	425
非流动负债	8	10
负债合计	561	435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379	1,61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90	810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1)	(83)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59	727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146	2,558
财务费用		(2)
所得税费用	56	35
净利润	290	19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90	196
本期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379	650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鞍钢财务公司	
	期末数/ 本期发生数	期初数/ 上期发生数
流动资产	5,584	5,868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455	5,375
非流动资产	14,447	14,975
资产合计	20,031	20,843
流动负债	13,482	14,870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3,482	14,870

项目	鞍钢财务公司	
	期末数/ 本期发生数	期初数/ 上期发生数
少数股东权益	25	2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524	5,94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305	1,189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305	1,189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546	614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100	101
净利润	302	30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5)
综合收益总额	302	303
本期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数/本期发生数	期初数/上期发生数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24	37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5	9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	9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16	24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债权投资、衍生金融工具套期保值、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应付债券、货币资金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欧元有关，于2016年6月30日，除下表所述资产或负债为美元、欧元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6月30日
银行存款（美元）	222.23	
短期借款（美元）	270,000,000.00	400,000,000.00
应付账款（欧元）	209,926.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欧元）	123,946.76	123,946.76
长期借款（欧元）	61,973.43	185,920.19

本集团在出口销售产品、进口采购生产用原材料以及工程用设备等主要外币交易采用锁定的固定汇率与进出口代理进行结算，因此，本集团并无交易方面的重大外币风险。

A.本集团于2016年6月30日以原币列示的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外汇风险敞口载于附注六、1、16、25和27中。

B.本集团适用的主要外汇汇率分析如下：

项目	平均汇率		报告日中间汇率	
	本期数	上期数	本期数	上期数
美元	6.5379	6.1289	6.6312	6.1136
欧元	7.2842	6.8259	7.375	6.8699

C.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于2016年6月30日人民币兑换美元、欧元的汇率提高一个百分点将导致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增加（减少）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日期	项目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日期	项目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2016年6月30日	美元	(13)	(13)
	欧元		
2015年6月30日	美元	(18)	(18)
	欧元		

截至2016年6月30日，在假定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前提下，人民币兑换美元、欧元的汇率降低一个百分点将导致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变化和上表列示的金额相同但方向相反。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基于假设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发生变动，且此变动适用于本集团所有的衍生工具及非衍生金融工具。变动一个百分点是基于本集团对自资产负债表日至下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期间汇率变动的合理预期。上期的分析同样基于该假设。

(2) 利率风险

本集团于2016年6月30日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载于附注六、1、16、25、26和27中。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管理利率风险的原则是降低短期波动情况对本集团利润的影响。然而，长远而言，利率方面的永久性变动会对利润造成影响。

截至2016年6月30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假定银行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短期融资券、长期借款及应付债券的利率增加一个百分点会导致本集团净利润及股东权益减少人民币171百万元（上期：人民币170百万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基于假设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且此变动适用于本集团所有的衍生工具及非衍生金融工具。变动一个百分点是基于本集团自资产负债表日至下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期间利率变动的合理预期。上期的分析同样基于该假设。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应收款项。管理层会不断检查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对于应收款项，本集团已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信用政策，对客户进行信用评估以确定赊销额度。本集团要求大部分客户在付运货物前以现金或票据预付全额货款，与赊销客户有关的应收款项自出具账单日起1-4个月到期。账款逾期一个月以上的债务人会被要求先清偿所有未偿还余额，才可以获得进一步的信用额度。在一般情况下，本集团不会要求客户提供抵押品。

本集团绝大多数客户均与本集团有多年的业务往来，很少出现信用损失。为监控本集团的信用风险，本集团按照账龄、到期日等要素将本集团的客户资料进行分析。

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集团无重大减值的应收款项。

资产负债表日，由于本集团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款占本集团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总额的34%（上期：47%），因此本集团出现一定程度的信用风险集中情况。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3、流动风险

本集团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借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集团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除财务报表附注六、2、9、17披露外，本集团于合并财务报表所列示之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之账面值与其公允值相若。

公允值测量乃使用共分为3级之公允值等级制度，披露如下：

第1级：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之报价(未经调整)。

第2级：除包含在第1级的报价外，直接(即如价格)或间接地(即从价格)可观察有关资产或负债的输入。

第3级：有关资产或负债的输入不是基于可观察的市场资料(不可观察的输入)。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7			47
(续)				
项 目	期初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2			62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本公司的母公司	国有企业	辽宁省鞍山市铁西区	姚林	生产及销售钢材金属制品钢铁管金属结构等
(续)					
母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10,794	67.29	67.29	鞍钢集团公司	24142001-4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详见附注八、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鞍蒂大连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71093688-2
鞍钢大船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75990387-0
一汽鞍井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76717649-0
鞍钢财务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188857-2
南沙物流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57995211-4
鞍钢金固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31138104-X
上海化工宝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57078986-7
发蓝股份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57090841-6
鞍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公司（以下简称“鞍钢国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24142372-5
鞍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94129158-3
鞍钢重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24150326-6
鞍钢集团耐火材料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94126547-3
鞍钢钢绳有限责任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94126496-4
鞍钢集团矿业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24150404-X
鞍钢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24142765-4
鞍钢集团房产物业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94126840-4
鞍钢集团铁路运输设备制造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94121854-6
鞍钢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11886337-0
鞍钢集团机械化装卸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94126489-2
鞍钢矿山建设有限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66455726-6
鞍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79159132-8
鞍钢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94126485-X
鞍钢集团自动化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94126643-3
鞍钢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94126444-6
鞍钢集团接待服务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94121967-X
鞍钢集团朝阳钢铁有限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66456099-1
天津天铁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75224243-2
鞍钢营口港务有限公司	同属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66729431-8
攀钢集团攀枝花钢铁有限公司	同属鞍钢集团公司	68993035-4
鞍钢联众（广州）不锈钢有限公司	同属鞍钢集团公司	91440116734930290U
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同属鞍钢集团公司	20436095-6
攀钢集团冶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同属鞍钢集团公司	20436391-1
攀钢集团成都钢铁有限公司	同属鞍钢集团公司	69090807-4
鞍山鞍钢维苏威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合营企业	68661952-8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鞍山冀东水泥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合营企业	77077858-X
鞍钢贝克吉利尼水处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合营企业	68661847-X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与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本期数		上期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原材料	注①	3,901	61	5,218	63
钢材产品	注②			11	100
辅助材料	注②	667	29	1,206	40
能源动力	注③	875	39	941	40
支持性服务	注④	1,416	70	2,170	45
合计		6,859		9,546	

②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本期数		上期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产品	注⑤	392	2	1,059	4
废钢及废旧物资	注⑤	93	74	117	83
综合性服务	注⑥	486	57	369	48
合计		971		1,545	

(2) 与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本期数		上期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原材料	注①	498	11	767	15
合计		498		767	

注：①铁精矿按不高于(T-1)月《SBB 钢铁市场日报》每日公布的普氏 65%铁 CFR 中国北方(青岛港)中点价的平均值,加上鲅鱼圈港到鞍钢股份的运费,其中品位调价以(T-1)月普氏 65%指数平均值计算每个铁含量的价格进行加减价,并在此基础上给予金额为(T-1)月普氏 65%指数平均值 3% 的优惠;球团矿按市场价格;烧结矿按铁精矿价格加(T-1)月的工序成本(其中:工序成本不高于鞍钢股份生产同类产品的工序成本)(其中 T 为当前月);优质卡拉拉矿(铁品位≥67.2%)按不高于同期(装船月)该产品在中国大陆向独立第三方销售的平均价格,卡拉拉公司优质产品在中国大陆向独立第三方销售的销售量不低于当期卡拉拉公司优质产品总销售量的 30%;标准卡拉拉矿(67.2% > 铁品位≥65%)按装货点完成装货所在月,《SBB 钢铁市场日报》每日公布的普氏 65%铁 CFR 中国北方(青岛港)中点价的平均值加上青岛港到辽宁鲅鱼圈的干吨运费差,除以 65 乘以实际品位计算价格;低标卡拉拉矿(65% > 铁品位≥59%)按装货点完成装货所在月,《SBB 钢铁市场日报》每日公布的普氏 62%铁 CFR 中

国北方（青岛港）中点价的平均值加上青岛港到辽宁鲅鱼圈的干吨运费差，除以62乘以实际品位计算价格；废钢、钢坯、合金和有色金属按市场价格；

② 钢材产品按鞍钢股份销售给第三方的价格扣除人民币20-35元/吨的代销费后的价格确定；辅助材料以不高于鞍山钢铁集团公司有关成员公司售予独立第三方的价格；

③ 国家定价、生产成本加5%的毛利；

④ 国家定价、市场价格、不高于1.5%的佣金、折旧费加维护费、按市场价格支付劳务费、材料费及管理费、加工成本加不超过5%的毛利；

⑤ 钢材产品及废钢以售予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市场价格计算；向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开发新产品所提供的钢材产品，定价基准为如有市场价格，按市场价格定价，如无市场价格，按成本加合理利润定价，所加合理利润率不高于提供有关产品成员单位平均毛利率；筛下粉出售价格为当期烧结矿价格减去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烧结工序成本；报废资产或闲置资产按市场价格或评估价格定价；

⑥ 国家定价、生产成本加5%的毛利或市场价格。

（3）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鞍钢合肥	11	2013年3月5日	2016年9月6日	否
鞍钢集团公司	本公司	1,000	2016年5月27日	2017年5月26日	否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广州钢加	40	2015年2月10日	2018年2月9日	否

（4）其他关联交易

① 接受销售代理服务

本期，鞍钢国贸提供出口代理销售的钢材产品数量93万吨（上期：137万吨）。

② 本集团对合营、联营企业关联交易情况

A.销售产品情况

单位名称	本期销售收入	上期销售收入
鞍蒂大连	1,100	1,766
南沙物流	32	27
一汽鞍井	22	42
鞍钢金固	15	
鞍蒂长春		131

B.接受销售代理服务

本期，本集团支付鞍蒂长春国内代理销售服务费0百万元（上期：1百万元）。

③ 本集团向鞍钢财务公司借款、存款及利息支付情况

项目	年利率(%)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条件
借款	4.35-6.4	178		62	116	保证借款
存款		834			633	

本期，本集团在鞍钢财务公司存款利息收入为7百万元（上期：5百万元），借款利息支出为7百万元（上期：10百万元）。本集团本期在鞍钢财务公司存款每日最高额为1,988百万元（上期：1,488百万元）。

④ 本集团向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借款及利息支付情况

项目	年利率(%)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条件
借款	5.4	350	170		520	信用借款

借款由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委托鞍钢财务公司发放管理，本期借款利息支出为 13 百万元（上期：22 百万元）。

(5) 本期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董事袍金	0.36	
其他薪酬:		
工资、津贴和非现金利益金额	0.37	0.68
绩效挂钩奖金		
其他保险金和福利金	0.10	0.16
养老金计划供款	0.07	0.17
其他薪酬小计		
合 计	0.90	1.01

本期支付给执行董事、非执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各项费用

姓名	本期发生额					薪酬合计
	董事袍金	工资、津 贴及非 现金 利益金额	绩效 挂钩 奖金	其他保 险金和 福利金	养老金 计划供款	
执行董事:						
姚 林						
王义栋		0.08		0.02	0.02	0.12
张立芬(于 2016.3.30 离任)		0.02		0.01		0.03
张景凡		0.09		0.02	0.02	0.13
执行董事小计		0.19		0.05	0.04	0.28
非执行董事:						
陈方正(于 2016.6.8 离任)	0.09					0.09
曲选辉(于 2016.6.8 离任)	0.09					0.09
刘正东(于 2016.6.8 离任)	0.09					0.09
周志伟(于 2016.6.8 离任)	0.09					0.09
非执行董事小计	0.36					0.36
监事:						
林大庆						
宋军						
白海(于 2016.6.8 离任)		0.05		0.01	0.01	0.07
监事小计		0.05		0.01	0.01	0.07
高级管理人员						
刘军(于 2016.3.30 离任)		0.02		0.01		0.03
徐世帅(于 2016.3.30 委任)		0.06		0.02	0.01	0.09
孟劲松(于 2016.3.30 委任)		0.05		0.01	0.01	0.07
高级管理人员小计		0.13		0.04	0.02	0.19
合 计	0.36	0.37		0.10	0.07	0.90

(续)

姓名	上期发生额					薪酬合计
	董事袍金	工资、津贴及非现金利益金额	绩效挂钩奖金	其他保险和福利金	养老金计划供款	
执行董事:						
张晓刚						
唐复平						
杨华						
王义栋		0.09		0.03	0.02	0.14
马连勇		0.08		0.02	0.02	0.12
执行董事小计		0.17		0.05	0.04	0.26
监事:						
许质武						
宋军		0.09		0.02	0.02	0.13
白海		0.05		0.01	0.01	0.07
监事小计		0.14		0.03	0.03	0.20
高级管理人员						
任子平		0.09		0.02	0.03	0.14
张立芬		0.09		0.02	0.02	0.13
刘军		0.09		0.02	0.02	0.13
刘杰		0.09		0.02	0.02	0.13
张景凡		0.01			0.01	0.02
高级管理人员小计		0.37		0.08	0.10	0.55
合计		0.68		0.16	0.17	1.01

注：本期不存在某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放弃或同意放弃本期薪酬的协议。

本期薪酬最高的前五名雇员中包括2位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上期：2位董事和3位高级管理人员），其薪酬详情已载于上文。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关联方应收、预付款项

项目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账款		
鞍钢国贸	86	172
鞍钢集团朝阳钢铁有限公司	19	19
鞍钢集团鞍山矿业公司	28	
鞍山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36	37
攀钢集团成都钢钒有限公司	5	5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88	8
鞍钢钢绳有限责任公司	30	26
鞍钢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127	44
鞍钢房产建设有限公司	9	16
鞍钢电气有限公司	1	2

项目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鞍蒂大连	22	1
鞍钢冷轧钢板(莆田)有限公司		21
鞍钢铸钢有限公司	6	
其他关联方		4
合计	457	355
预付账款		
鞍钢国贸	1,817	1,367
鞍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9	13
鞍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
鞍钢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6	2
合计	1,832	1,385

(2) 关联方应付、预收款项

项目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鞍钢国贸	90	1,170
鞍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3	23
鞍钢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9	35
鞍钢重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3	6
鞍钢铸钢有限公司	8	
鞍钢矿山建设有限公司	3	7
鞍钢集团朝阳钢铁有限公司	5	5
鞍钢集团自动化公司	3	9
鞍钢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2	4
发蓝股份	8	5
鞍钢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10	16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575	5
鞍钢集团铁路运输设备制造公司	2	6
鞍钢钢绳有限责任公司	3	2
鞍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	16
鞍钢集团鞍山矿业公司	411	
鞍蒂大连	125	102
鞍山鞍钢维苏威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1	104
其他关联方	4	2
合计	1,296	1,517
预收款项		
项目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鞍蒂大连		216
攀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13
鞍钢集团鞍山矿业公司	2	9
鞍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	7
鞍钢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8	22
发蓝股份	10	8

鞍钢铸钢有限公司		3
鞍钢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	
鞍钢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1	1
鞍钢国贸		66
鞍钢重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2	3
鞍钢矿山建设有限公司		2
合计	50	350

其他应付款

项目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331	1
鞍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31	231
鞍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7	75
鞍钢国贸	52	69
鞍钢集团自动化公司	34	33
鞍钢矿山建设有限公司	25	23
鞍钢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8	17
鞍钢重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2	12
鞍钢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10	11
鞍钢集团铁路运输设备制造公司	11	5
鞍钢国际营口港务有限公司	18	19
鞍钢集团信息产业化公司	14	14
攀钢集团攀枝花钢铁有限公司	5	5
其他关联方	3	2
合计	841	517

十二、股份支付

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股份支付情况。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

项目	截至2016年6月30日	截至2015年6月30日
已签订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	18	439
已签订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建设改造合同	1,648	7,319
合计	1,666	7,758

2、或有事项

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016年7月4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批准了《关于公司2016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为有效控制经营风险，提高公司抵御市场波动的能力，对冲公司采购的原燃料与销售的钢铁产品的现货库存价格风险，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2016年公司继续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套期保值业务年业务规模控制在采购和销售指标的50%以内。2016年各品种的套期保值计划量为：钢材约100万吨，原燃料约530万吨，有色金属约2.5万吨，铁合金约4万吨。根据最高持仓量确定最高保证金。2016年度，公司进行套期保值的最高保证金为人民币3.5亿元。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61	8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9	11	1	100
合计	2,720	100	1	100

(续)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15	8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1	20	1	100
合计	1,636	100	1	100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619	96		
1至2年	72	3		
2至3年	28	1		

3年以上		1		1	100
	合计	2,720	100	1	100

(续)

项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54	95			
1至2年	78	5			
2至3年	3				
3年以上	1		1	100	
	合计	1,636	100	1	100

(3) 期末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期末管理层认为应收账款主要款项可以收回，且债务人均有偿还能力，故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较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988 百万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3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0。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6	100		
合计	46	100		

(续)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	3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	70		
合计	47	100		

(2) 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列示

其他应收款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备用金	27	22
出口退税		14
其他	19	11
合计	46	47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期末管理层认为其他应收款主要款项可以收回，且债务人均有偿还能力，故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较低。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865		1,865	1,865		1,86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504		2,504	2,673		2,673
合计	4,369		4,369	4,538		4,538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数
鞍钢武汉	177			177		
鞍钢合肥	102			102		
鞍钢广州	90			90		
沈阳国贸	27			27		
上海国贸	9			9		
天津国贸	9			9		
广州国贸	21			21		
沈阳钢加	98			98		
潍坊钢加						
上海钢加	19			19		
天津钢加	27			27		
鞍钢大连	200			200		
宁波国贸	6			6		
烟台国贸	6			6		
鞍钢神钢	357			357		
广州汽车钢	350			350		
鞍钢长春拼焊板	175			175		
长春钢加	69			69		
郑州钢加	123			123		
合计	1,865			1,865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同附注六、1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主营业务收入	25,250	28,873
其他业务收入	36	35
营业收入合计	25,286	28,908
主营业务成本	21,884	25,259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其他业务成本	35	27
营业成本合计	21,919	25,286

5、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0	17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1
合 计	224	227

十七、净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23,615	23,595
减：流动负债	40,899	43,004
净流动资产/(负债)	(17,284)	(19,409)

十八、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总资产	87,208	88,596
减：流动负债	40,899	43,004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46,309	45,592

十九、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0)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9	5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	3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33	80
所得税影响额	(8)	(2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 计	25	60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69	0.041	0.041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63	0.038	0.038

第九节 备查文件

- 1、载有董事长签名的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文本；
- 2、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3、报告期内《中国证券报》公开披露过的公司所有文件文本；
- 4、公司章程文本；
- 5、在香港证券市场披露的公司的半年度报告；

以上备查文件放置地点：鞍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地址：中国辽宁省鞍山市铁西区鞍钢厂区。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8月29日